

证券代码：837451

证券简称：燎电股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 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11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祝元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出售宁波华元电气设备安装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发展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将所持宁波华元电气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元安装”）100%的股权受让至浙江元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与交易对方协

商，根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宁波华元电气设备安装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18）第 0444 号】，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华元安装 100% 股权评估价值为 2,267.01 万元。双方同意本次交易金额参照评估值，拟定为 2267.01 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祝贤定、祝元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组织实施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 2、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交易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承诺函或其他契约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转让协议》等；
- 3、根据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或监管部门的要求、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的，对本次交易具体方案、相关交易协议、有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协议和文件进行调整、补充或批准；
- 4、全权负责办理、执行及落实本次交易的具体事宜；
- 5、办理标的资产的交割事宜；
- 6、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协助标的公司办理标的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及有关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

7、在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及前提下，办理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全部实施完毕之日有效。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前提下，除非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将上述授权转授予公司管理层行使，且该等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祝贤定、祝元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有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0 日